



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

第五十屆美東中文學校協會年會 扯鈴比賽規則及報名表

比賽宗旨：藉由扯鈴運動來增進學生對於中華民俗傳統雜技的了解和興趣。

承辦單位：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第一區

比賽時間：2023年5月27日(星期六)下午3:00pm

比賽地點：DoubleTree by Hilton Hotel Boston - Westborough
5400 Computer Dr, Westborough, MA 01581 或是 麻州中部中文學校體育館

報名費：個人組四十元(\$40.00)；團體組八十元(\$80.00)。

支票抬頭：ACS 2023，並請在支票備註欄上註明：“ACS 2023 YoYo”，請勿寄現金。

郵寄地址：

ACS 2023 YoYo
3 Garfield Land West, Andover, MA 01810

Questions : acs2023_yoyo@acsusa.org

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2023年4月18日截止，報名方式：一律使用表單Google Forms報名，截止日期過後Google Forms將被關閉，逾期不再受理報名。報名表單填妥交出後，填表人會馬上接到已填交表單的電郵通知Notification (A copy of your responses will be emailed to the email address you provided.)。請注意：獎狀名字將沿用報名表單所填名字，若獎狀名字有誤而需重新印製，主辦單位需加收\$5手續費。請於收到獎金支票後三個月之內存帳，逾期支票將會失效，要求重發需加收\$50手續費(含銀行手續費)。

**主辦單位收到支票後，方算完成報名程序。

參賽學生和家長都必須配合麻州政府防疫規定。

比賽項目：個人組（中年級，高年級），團體組(以二到四人為限)。

參賽資格: 九到十八歲之參賽學生必須於2022年9月至2023年6月學年度為本協會會員學校就讀語文班的在校生。年齡以9/1/2023分界做計算。

- 九到十二歲為中年級組
- 十三至十八歲為高年級組

團體賽: 以隊伍內年齡最高學生為報名組別(2人至4人)

- 九到十五歲為中高年級組
- 九到十八歲為青少年組
- 參賽學生可同時報名參加個人賽和團體賽，每校限派個人賽各組兩隊和團體賽各兩隊參賽,個人組兩隊參賽。
- 報名表上須有中文學校校長認可參賽資格屬實。
- 凡參加本會歷屆比賽得第一名之學生，不得再參加該組比賽。

主辦單位與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理事會擁有最終資格審核權。

評分標準:

個人舞台賽: 服裝不計分

技術評分佔70%: 技術表現內涵如下，裁判依技術表現給予「技術得分」

- 個人動作技術難度。
- 動作組合技術。
- 創意。

藝術評分佔30%: 藝術表現內涵如下，裁判依藝術表現給予「藝術得分」，

- 肢體與扯鈴配合之美感。
- 音樂與扯鈴配合之美感。
- 舞台藝術效果。

失誤扣點:

- 小失誤扣一點(中斷動作進行的失誤在1~2秒內)，例如:接棍不穩定、技術展現的不順暢感等等。
- 中失誤扣兩點(一般性掉鈴可立即解決的失誤)。
- 大失誤扣三點(完全停止動作進行的失誤，無法立即回復)，例如:鈴與鈴線完全纏結、棍與鈴完全掉落地面等。

*每點0.2分乘以總點數所得分數，將從總分中扣除。

技術得分 *70% + 藝術得分 *30% - 失誤扣分 = 總分

團體賽:

服裝不計分

技術評分佔70%: 技術表現內涵如下, 裁判依技術表現給予「技術得分」

- 團體難度操作(互動默契、組合技術)
- 個別難度操作(動作整齊度、技術難度)
- 創意(技術創意、互動創意)

藝術評分佔30%: 藝術表現內涵如下, 裁判依藝術表現給予「藝術得分」,

- 肢體與扯鈴配合之美感
- 音樂與扯鈴配合之美感
- 舞台藝術效果。

失誤扣點:

- 小失誤扣一點(中斷動作進行的失誤在 1~2 秒內), 例如:接棍不穩定、技術展現的不順暢感等等。
- 中失誤扣兩點(一般性掉鈴可立即解決的失誤)。
- 大失誤扣三點(完全停止動作進行的失誤, 無法立即回復), 例如:鈴與鈴線完全纏結、棍與鈴完全掉落地面等。

*每點 0.2 分乘以總點數所得分數, 將從總分中扣除。

技術得分 *70% +藝術得分 *30% -失誤扣分 = 總分

時限: 以三分為限, 音樂開始為計時開始, 超過標準時間表演動作不予計分。

賽前準備: 請各隊伍之領隊在比賽當天下午2:45報到出席領隊會議, 並抽取次序號碼牌以決定順序。

報到與比賽次序: 參賽學生須於比賽當天下午2:50報到領取名牌, 遲到者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
獎勵辦法:比賽結果當場公布並在年會閉幕典禮舉行頒獎儀式, 所有參賽學生皆可獲得獎狀一紙。

個人賽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:

- (1). 第一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- (2). 第二名頒發獎金八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- (3). 第三名頒發獎金五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
團體賽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:

- (1). 第一名頒發獎金一百八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
- (2). 第二名頒發獎金一百四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- (3). 第三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
2. 各組總參賽學生或隊伍如只有四位或四隊，只頒發前兩名優勝學生或隊伍獎金、獎狀、獎盃。
3. 各組總參賽學生或隊伍如不滿四位或四隊，比賽將改為觀摩賽，不頒發獎金、獎盃。

注意事項:

- 比賽音樂由各選手自備，有關音樂版權事項由各選手自行負責，請於報名時上傳音樂檔，逾時不受理，寄出後不得更換音樂帶。
- 僅在比賽主辦單位發生「不可抗力」之錯誤，並在該場地主任裁判的允許之下能夠重做整套。(如:電力中斷、音響系統錯誤、播放錯誤音樂等)。如播放錯誤音樂，選手或教練應有責任要求立刻停止，以正確音樂重新開始。如計時開始超過 10 秒，教練及選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比賽或重新播放音樂。
- 申訴，抗議須由參賽學校領隊當場提出，其他人士(學生、家長、非擔任領隊之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老師等)不得提出抗議。領隊說明抗議理由後，由主審召集所有評審員討論後裁決，一經裁決，該領隊不得再次針對同一事件提出抗議。比賽結束公布名次後領隊不得再提出抗議。